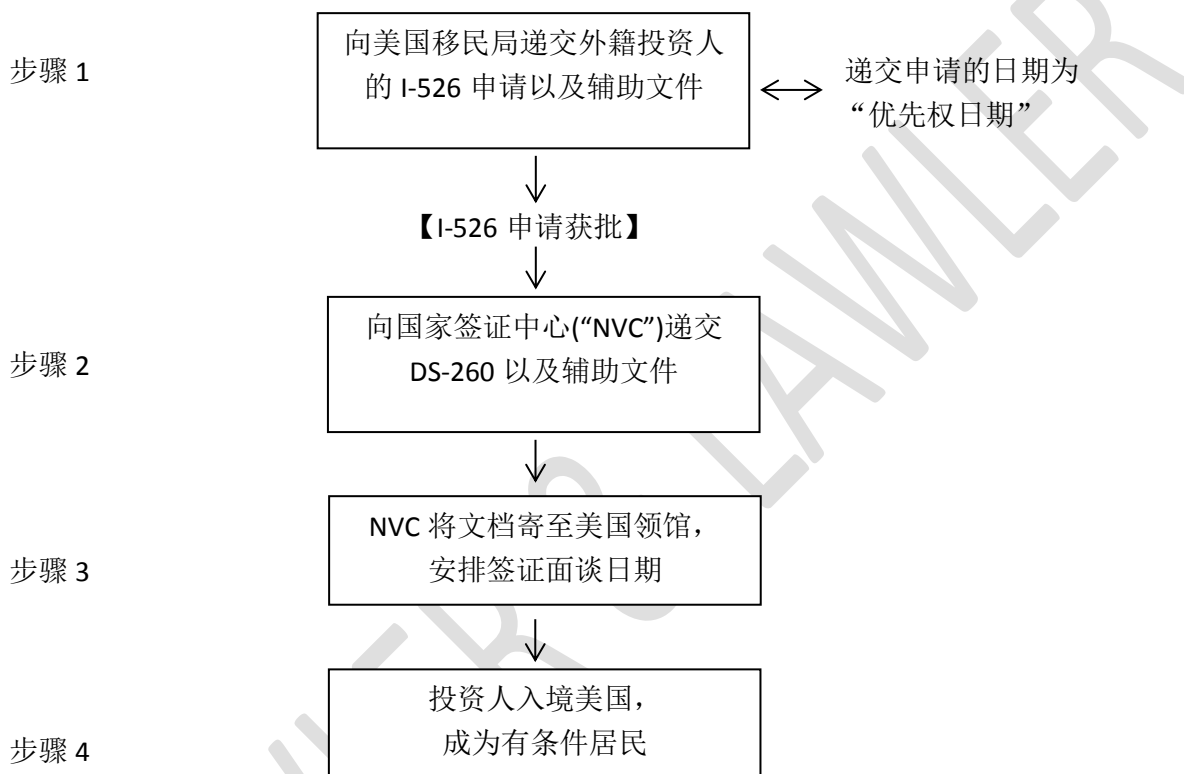


EB-5 签证排期解读

(只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生的 EB-5 投资人)

成为一位 EB-5 有条件居民(绿卡持有者)涉及到以下 4 个步骤:



递交 EB-5 的 I-526 申请(步骤 1)所生成的递交日期就叫作“优先权日”。拿到美国领馆的签证面试通知(步骤 3), 需要达到以下 3 个条件:

- I-526 申请须由美国移民局获批
- DS-260 签证申请须被 NVC 审理完毕; 以及
- 申请的优先权日必须是当前的, 并且有可用的签证数目分配给投资人及其随同家属

国务院的签证办公室每年发出 10,000 个 EB-5 签证。如果签证数目足够, 就不用等待可用于分配的签证数目了。外籍投资人只需等待审理 I-526, DS-260 以及安排领馆面试。

如果在任何一年申请人数超出签证数目, 那么国务院就会为签证配额而排一个等候名单。预估在 2015 年 5 月将发生这样的情况, 但是这只针对中国的 EB-5 投资人。等候名单受两个因素控制: a)

所获批的 I-526 递交日期(“优先权日”); 以及 b)可用的签证数目。如要移民, I-526 的递交日期 (“优先权日”)必须在国务院每月公布的签证排期表上是当前的。大约在每个月的 10 号都会有新的排期表公布。以下是国务院网站的签证排期表:

<http://travel.state.gov/content/visas/english/law-and-policy/bulletin.html>

那么这将意味着什么呢?

- 当签证数目超出申请人数时, 签证排期表上显示 EB-5 签证是当前的(“C”), 此时无需等待投资人的优先权日显示在排期表上就能继续领馆的签证签发。当前的情况(2015 年 4 月)正是这样, 以下是现在的 EB-5 签证排期表:

工作类型签证	除了列出外的其他地区	出生于中国大陆	印度	墨西哥	菲律宾
1 类	C	C	C	C	C
(此处省略其他类型)					
5 类 (投资移民)	C	C	C	C	C

- 如果申请人数目超过签证数目, 将会有有一个排期日。如果签证排期发生了, 将会显示如下:

工作类型签证	除了列出外的其他地区	出生于中国大陆	印度	墨西哥	菲律宾
1 类	C	C	C	C	C
(此处省略其他类型)					
5 类 (投资移民)	C	13 年 5 月 1 日	C	C	C

- 如果投资人的优先权日在排期日或者在此之前, 投资人将不受排期日影响, 可以继续办理移民。
- 如果投资人的优先权日在排期日之后, 那么投资人必须等待直到新的排期日出来, 并且优先权日在新的排期日之前, 以获得每年签发的 10,000 个签证配额之一。如果是这样的情况, 劳勒与劳勒律师事务所(劳勒)将在每个月 10 号查看排期, 直到排到投资人的优先权日。劳勒之后会提醒国家签证中心让投资人进行步骤 2, 并在之后安排面试。

当国务院发布这样一个日期, “排期”就产生了。国务院每个月都会推进这个排期日, 然而如果签证的需求大于签证数目的话, 排期日也有可能倒退, 以此来调整全年签证的使用量。

人们通常会问到签证排期会造成多久的延迟。这取决于签证排期到多久之前，投资人的优先权日，以及 I-526 申请何时获批。国务院预计在 2015 年 5 月或 6 月的时候，EB-5 的排期将会到 2013 年 6 月。

以下是造成延迟的几个例子：

- 如果投资人在 2013 年 9 月递交 I-526 申请，并且在 2014 年 12 月获批，那么需要等几个月直到排期到投资人的优先权日(2013 年 9 月)，到时候才会有签证配额给这位投资人。国家签证中心审理 DS-260 (步骤 2)以及安排领馆面试(步骤 3)需要数月时间。那么排期将造成数月的延迟。
- 如果投资人在 2014 年 8 月递交 I-526 申请，并且在 2014 年 12 月获批，（我们的几个案子就是如此），在这样的情况下，可能需要 1 年多的时间才能排到这位投资人的优先权日，之后国家签证中心才能审理 DS-260 (步骤 2)以及安排领馆面试(步骤 3)。
- 如果投资人在 2014 年 6 月递交 I-526 申请，并且在 2015 年 8 月获批(14 个月是美国移民局现公布的平均审理时间)，那么在领馆面试之前(步骤 3)将会有延迟等待时间，但是现在很难估计会延迟多久，因为没有人知道有多少个优先权是 2014 年 6 月 1 日之前的 I-526 申请会获批。有可能是 1 年以上。

针对中国投资人的 EB-5 签证排期：

- 并不意味着 EB-5 绿卡项目/签证会关闭
- 并不意味着美国将拒绝中国投资人
- 并不意味着投资人必须在 6 月或 9 月或其他日期之前递交 EB-5 申请。即使有排期，I-526 申请同样可以递交。

我预计将有很多危言耸听以及不实的媒体报道出现，特别是在亚洲的媒体以及 EB-5 的博客中。EB-5 的案子将继续如前，他们的进度会在明年放缓，再之后可能会相当的慢。

也有投资人常问我如何加快他们的 EB-5 移民。尽早递交 I-526 申请并且建立一个优先权日是关键，尽管这是老生常谈了，投资人 I-526 申请时犹豫越久，就有越多的申请被他人递交，并且优先被分配到签证配额。

那么是否将有法规方面的变动呢？有可能。现在有一个国会议案，提议允许 EB-5 移民以家庭单位派发这 10,000 个签证。而不是每一位家庭成员都需要一个签证。如果该议案通过，将在不久的将来消除排期。

排期所造成的延迟令人担忧，而它最大的影响是在能和父母移民之前将成 21 岁的子女。有些子女将受到超龄儿童保护法(“CSPA”)所保护，在子女移民之前冻结其年龄。另外一些并不受到该法律保护。如需更多 CSPA 信息，烦请联系我。

排期对 I-829 的影响

我被问到排期是否对 EB-5 投资有影响，进而影响到移除条件的 I-829 申请？

比如，EB-5 经常涉及到对一个新商业实体(“NCE”)的投资，为一个项目借贷 5 年，例如酒店建设。如果因为排期，移民被滞后了，那么 2 年的有条件居民身份后所递交 I-829 (入境拿到绿卡后 21 个月到 24 个月)的整体时间被延长了。如果 I-829 在贷款到期之前还没有判定，EB-5 的规定是需要 I-829 判定之前继续保留投资资金。那么投资人的 I-829 将受到怎样的影响呢？

首先，大部分的 EB-5 项目规定在 I-829 的判定之前，将不会偿还贷款。如果借贷期限是 5 年，有条款将延长偿还时间，以保护投资人的 EB-5 身份以及 I-829 的获批。

第二，许多 EB-5 专家相信 USCIS 将被迫修改条例，将排期影响考虑在内，并允许项目向 NCE 偿还贷款，但不是直接向投资人还贷。NCE 将资金保留在银行(假使就业机会被创造)直到 I-829 获批，之后将资金归还给投资人。如今排期降至，我将这样的情况告知了美国移民局，但是他们还未开始制定相关条例。我相信因为排期导致的现状，政府必须调整相关条例。

Martin Lawler

马丁 劳勒

马丁是精通 EB-5 签证的杰出律师。他递交了大约 400 个 I-526 申请，并且设立了诸多区域中心。

马丁就 EB-5 签证受 CNBC 新闻采访链接：<http://classic.cnb.com/id/37357190>

如需咨询，请联系马丁。他的员工说流利的中文，粤语，西班牙语以及阿拉伯语。您也可以访问马丁的网站：

www.aboutvisas.com

联系方式

Martin J. Lawler
Lawler & Lawler

1 Post Street, Suite 475
San Francisco, CA 94104
mlawler@aboutvisas.com

PH: 415-391-2010

FX: 415-781-6181

www.aboutvisas.com